

講題: 我兒啊，要將你的心歸我

經文: 箴言 23:26; 箴言 4:23 (經文用和合本修訂版)

(一)心作何解?

來 4:12; 林前 2:9; 加 4:6

『心』是我們人體的主要器官，但『心』這字不但可以解作心臟，原來在各國的文字中，說到『心』，都有著另一個意思。中正形音義綜合大字典謂『心』乃思想，意念解。英文 **Heart** 也是，不但是人體的器官，也解作思想與意念。同樣，聖經中，舊約原文希伯來文，與及新約希臘文，『心』除了解作人體的器官外，也是表達人的思想與意念。

今天，讀的兩處在舊約裏箴言的經文，要表達的，自然不是人體的器官的『心』，「我兒啊，要將你的心歸我」，意思就是要我們將思想，意念歸與神。再看一些新約經文，新約是以希臘文寫成的，那如何解釋『心』？

來 4:12 「神的道是活潑的，是有功效的，比一切兩刃的劍更鋒利，甚至魂與靈、骨節與骨髓，都能刺入、剖開，連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。」

林前 2:9 「如經上所說：『神為愛祂的人所預備的，是眼睛未曾看見，耳朵未曾聽見，人心也未曾想到的。』」

加 4:6 「因為你們是兒子，神就差祂兒子的靈進入我們的心，呼叫：『阿爸，父！』」

今天經文，箴言 23:26 說：「我兒啊，要將你的心歸我...」那我們是否認祂為父，並真的叫這位天父為阿爸父，也深深知道我們是祂的兒女呢？

(二)心與自由意志

剛說到『心』解作是思想與意念，那讓我想到一個在修讀神學時必探討的名詞，就是自由意志。自由意志是 神特別賜給祂所造的人的禮物，也是 神愛人的表明，因為愛是雙方面的， 神愛人是肯定的， 神也絕對希望人回應祂的愛，盡心、盡性、盡意、盡力的去愛祂。

那自由意志 **Freewill** 是甚麼意思呢？自由意志是指「自我的決定」、「自身的選取」，意思說，人說話，人做事，愛 神與否，自我可決定，自身可選取，甚至對自己的生命，都有選擇權。

申 30:19-20 「我今日呼天喚地向你們作見證：我已經將生與死，祝福與詛咒，擺在你面前。所以你要揀選生命，好使你和你的後裔都得存活。要愛耶和華—你的 神，聽從祂的話，緊緊跟隨祂，因為祂是你的生命，必使你的日子得以長久，可以在耶和華向你列祖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起誓要給他們的地上居住。」

這兩節經文，除了講明人有選擇權，可以揀選生命外，像要告訴，我們所作的決定，所有的選擇，在決定前，決定時，會受內與外所影響的，包括 神， 神的感動與提醒，因為 神也希望我們的選擇，是按祂的心意，但又知道，有魔鬼在這世界，魔鬼天天引誘，又有人的影響，人的話語有時不知從 神那裏來，抑從魔鬼而來，人包括自己、自己的本性及慾望、世界，世界的潮流等，這些都足以影響著我們的決定。所以，申命記 30:19-20 說完揀選生命時，要運用自由意志的時候，不要忘記耶和華 神的吩咐。

(三)『心』實在重要，因自由意志帶出來的選擇，由心而來，影響重大

始祖亞當，夏娃為甚麼會犯罪？(創 3:6) 亞當，夏娃用了自由意志，作了選擇，可惜，作了一個錯誤的選擇。

先看 神如何給人自由意志， 神造亞當，吩咐亞當:「園中各樣樹上所出的，你可以隨意吃，只是知善惡的樹所出的，你不可吃，因為你吃它的日子必定死！」（創 2:16-17）

神給人自由意志，選擇權， 神也指引著該如何作選擇。接著， 神見亞當獨居不好，造了一個配偶幫助他，有理由相信亞當定也會告訴他的配偶關於 神曾給自己的吩咐；甚麼可以吃，甚麼不可吃。

魔鬼化作蛇與亞當的配偶（當時仍未叫夏娃）說話，她聽從魔鬼的引誘，魔鬼說：「吃的日子，不一定死」，與 神曾說：「吃的日子必定死」，完全不同，要作選擇。

估計夏娃經過重重計量，創 3:6「於是女人見那棵樹好作食物，又悅人的眼目，那樹令人喜愛，能使人有智慧，她就摘下果子吃了，又給了與她一起的丈夫吃，他也吃了。」兩人用了他們的自由意志，作出了選擇，這個由『心』出來的決定，影響重大。

羅 5:12「為此，正如罪是從一人進入了世界，死又是從罪而來，於是死就臨到所有的人，因為人人都犯了罪。」

箴言 4:23「你要保守你心，勝過保守一切，因為生命的泉源由心發出。」保守『心』所作的決定，意思是要好好運用我們的自由意志。

(四)「我兒啊，要將你的心歸我」，有這需要嗎？

(1) 有著負面的需要，因為：

++ 人心詭詐

耶 17:9; 創 6:5-7

耶 17:9「人心比萬物都詭詐，壞到極處，誰能識透呢？」

人心詭詐，除了是壞，聖經說，壞到極處外，像要表明人的罪性，越來越嚴重，越來越可怕，膽子越來越大，手段越來越毒辣。看看舊約聖經，以色列人的第二位君王大衛，他怎樣與拔示巴通姦後，

怎樣詭詐的設計，要間接謀殺那本是將領的烏利亞，烏利亞就是拔示巴的丈夫（撒下 11 章）。可能你說，今天來說，不算那麼詭詐，還有的更甚？那就真的如耶利米書所說，人心比萬物都詭詐，壞到極處。

創 6:5-7 「耶和華見人在地上罪大惡極，終日心裏所想的盡都是惡事，耶和華就因造人在地上感到遺憾，心中憂傷。耶和華說：『我要把所造的人和走獸，爬行動物，以及天空的飛鳥，都從地面上除滅，因為我造了他們感到遺憾。』」

人心為甚麼會詭詐？因為罪入了世界，人成為了罪的奴隸，意志失去了自由。

++ 魔鬼在引誘 創 3:1-5

創 3:1-5 「耶和華 神所造的，惟有蛇比田野一切的走獸更狡猾。蛇對女人說：『神豈是真說，你們不可吃園中任何樹上所出的嗎？』女人對蛇說：『園中樹上的果子，我們都可以吃；只是園子中間那棵樹的果子，神曾說：『你們不可吃，也不可摸，免得你們死。』』蛇對女人說：『你們不一定死；因為神知道，你們吃的日子眼睛就開了，你們就像神一樣知道善惡。』」

這是引誘，剛也說，自由意志，作選擇，做決志是受內外影響的，他們所受的影響是從魔鬼而來。

++ 魔鬼入了心 路 22:1-4

路 22:1-4 「除酵節，又叫逾越節，近了。祭司長和文士在想法子怎樣殺害耶穌，因他們懼怕百姓。這時，撒但入了那稱為加略人猶大的心。他本是十二使徒裏的一個。他去跟祭司長和守殿官商量怎樣把耶穌交給他們。」魔鬼入了猶大的心，猶大決定把耶穌出賣。

雅 4:7-8 「所以，要順服 神。要抵擋魔鬼，魔鬼就必逃避你們，要親近 神， 神就必親近你們，有罪的人哪，要潔淨你們的手！心懷二意的人哪，要清潔你們的心！」

(2) 有著正面的需要，因為：

++ 神要人知有永恆 傳 3:11; 約 6:47

傳 3:11 「 神造萬物，各按其時，成為美好，又將永恆安放在人的心裏，然而， 神從始至終的作為，人不能測透。」

約 6:47 「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，信的人有永生。」

相信耶穌釘身十架、流血捨身、贖世人的罪，這是 神的作為，人不能參透，故此需要信心去接受，這是一決定，也是選擇，要用我們的自由意志，相信耶穌從死裏復活，帶給我們永生。

++ 神要衡量人的心 箴 16:2; 箴 21:2; 耶 19:10; 詩 51:17

箴 16:2 「人一切所行的，在自己眼中看為純潔，惟有耶和華衡量人的內心。」

箴 21:2 「人一切所行的，在自己眼中看為正直，惟有耶和華衡量人心。」

衡量，英文聖經譯為 **Weigh**，即可如重量去計算多少？

衡量，如重量可去量度，除量度負面有沒有詭詐外，更要求 神在正面裏量度一下那些在自己眼中看為純潔的純潔，看為正直的正直。

衡量，英文是 **Weigh**，那就放在天秤上量量，純潔是否夠重量？ 正直是否夠重量？ 箴 21:2 之後的 21:3，說：「行仁義公平，比獻祭更蒙耶和華悅納。」

耶 17:10 「我一耶和華是鑒察人心，考驗人肺腑的，要按各人所行的和他做事的結果報應他。」

詩 51:17 「神所要的祭就是憂傷的靈；神啊，憂傷痛悔的心，你必不輕看。」

++ 神要熬煉人的心 箴 17:3

箴 17:3 「鼎為煉銀，爐為煉金，惟有耶和華熬煉人心。」

金與銀都是經過火的熬煉，才能成精金，純銀，目的把雜質挪去。

人心要被熬煉，因為人心有缺欠，也有雜質，不說詭詐那些，只是說如貪念，貪便宜，偷懶，偷工減料，出小差，「卸膊」，走「精面」等，可能真的在我們工作上有這樣的情況。熬煉，就是接受考驗。積極面就是要我們更堅固，更純，給神所用。舊約中的約瑟，是一個好的例子，他怎樣的將心給神，被神所用，被神所熬煉，後來神如何重用他，成為榜樣。（創 37 至 50 章）

(五) 「你的眼目，也要喜愛我的道路」

箴 23:26 「我兒啊，要將你的心歸我，你的眼目也要喜愛我的道路。」

有人說，眼目是心窗，也叫靈魂之窗。當然這扇窗是打開的，若我們的心窗，我們靈魂的窗看到神的道路，喜愛神的道路，那我們自然地，身心靈必然會行在其中。

請聽這小故事：

有一位長年在山中居住的印第安人，因為得到一個機會，接受了一位美國紐約朋友的邀請，前往紐約作客。

當他的紐約朋友帶著這印第安人出機場後，正在穿越馬路，不久，那印第安人對他的紐約朋友說：「你聽到蟋蟀的叫聲嗎？」紐約的朋友哈哈大笑：「你大概坐飛機坐得太久了，這機場的引道連接著高速公路，怎麼可能有蟋蟀？」

又走了一段短距離，印第安人又說：「真的有蟋蟀！我清楚地聽到了牠們的聲音。」紐約朋友笑得更大聲：「你看，那兒正在施工打洞，機械的噪音那麼大，怎麼會聽得蟋蟀的叫聲呢？」

印第安人二話不說，叫人停車走到斑馬線旁安全島的草地上，翻開了一段枯死的樹幹，便叫紐約朋友前來看那兩只正在高歌的蟋蟀！」

紐約朋友露出不可置信的表情，直呼不可能的：「你的聽力真是太好了，能在那麼吵的環境中聽到蟋蟀的叫聲！」

印第安人說：「你也可以啊！每個人都可以的！若不相信，那請你借些零錢硬幣給我，做實驗可以嗎？」

「可以，可以，我口袋中大大小小的硬幣共十多個，可全拿去用！」紐約朋友很快把硬幣給了印第安人。

「仔細看，尤其留意那些原本眼睛沒有向著我們這邊看的人。」說完，印第安人把硬幣拋向柏油路。差不多同時，有很多人轉過頭來，甚至有人開始彎下腰來檢錢了。」

印第安人說：「您瞧！大家的聽力都很好，不一樣的地方是，紐約人專注的是錢，我們所專注的是自然與生命。所以聽得到與聽不到，帶來我們看到與看不到，全然在於有沒有專注地傾聽。」

故事說完了，那我們是印第安人？紐約人？又或我們是天國子民，相信耶穌的人？我們聽到甚麼聲音，看到甚麼東西？

神說：「你的眼目，也要喜愛我的道路」，請撫心自問，我們眼目專注在那裏？

特別當下，在香港，聲音實在太多，是否只是聽到硬幣的聲音？電視發出來的聲音？我們的生命真諦在那裏？有否靜心，聽到神的聲音并用心眼看到神的道路且喜愛踏上去？

詩 23:3 「他使我的靈魂甦醒，為自己的名引導我走義路。」

只有靈魂甦醒才能聽到牧人的聲音：

約 10:27-29 「我的羊聽我的聲音，我認識牠們，牠們也跟從我。並且，我賜給他們永生；他們永不滅亡，誰也不能從我手裏把他們奪去。我父所賜給我的比萬有都大，誰也不能從我父手裏把他們奪去。」

神不但要作我們的牧者，祂極願意作我們的父，無論你今天是否已經相信主耶穌，祂現在都在對我們說，「我兒啊，要將你的心歸我」，你聽見嗎？願否轉眼仰望耶穌？喜愛祂的道路？